

乌审旗冷链物流配送集散中心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乌审旗毛乌素农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七月



1 概述

公众参与的目的是让本项目通过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更加民主化和公众化，让公众特别是受本项目直接影响的人群充分了解该建设项目的意义、对区域发展的作用和可能给当地社会经济特别是环境方面带来的正面和负面影响，让公众充分发表自己的意见并表明对建设项目的态度，使环评工作更为完善，更好的反映公众的具体要求并反馈到工程设计的环境管理中，为工程建设和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决策提供参考意见。

2023年，乌审旗农旅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委托内蒙古八思巴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文件规定，建设单位于2023年11月21日至2023年12月5日完成了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分别采用网络、报纸、张贴公告的方式进行同步公开。2024年2月27日，乌审旗农旅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页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主要内容为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查阅方式、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内容。公示时限为2024年2月27日至2024年3月12日，公示有效期为10个工作日。在网络公示期，乌审旗农旅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于2024年2月28日、2024年3月1日在《鄂尔多斯日报》同步进行了报纸公示，2024年2月27日至2024年3月12日在乌审旗政府服务中心同步进行了张贴公示。在公示期间，建设单位未收到任何群众来电、来信、来访等形式的有关该项目环境影响的意见。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前，我公司于2024年7月30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络平台进行公开，对拟报批的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全文公开，同时公开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公开内容不包含国家机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的内容。

在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过程中，建设单位通过网络、报纸、公众意见调查表等多种方式听取项目周围群众的意见。根据公众参与的结果，在公示期间未有公众提出异议，说明乌审旗冷链物流配送集散中心项目的建设得到了当地公众的认可。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乌审旗农旅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3 年委托内蒙古八思巴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承担《乌审旗冷链物流配送集散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第九条 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下列信息：（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环保部令[2018]第 4 号）要求。本项目位于乌审旗苏力德苏木陶利嘎查，公示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5 日，公示网址为：<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31121hXP6A>。信息公开内容如下表 2-1，公示截图见图 2-1。首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反对意见。

表 2-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

《乌审旗冷链物流配送集散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一次公示
<p>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 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下列信息：</p> <p>（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p> <p>本项目相关信息如下：</p> <p>（1）项目基本情况</p> <p>项目名称：乌审旗冷链物流配送集散中心项目</p> <p>建设地点：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乌审旗苏力德苏木陶利嘎查</p> <p>建设性质：新建项目</p>

建设内容：该项目建设冷藏库、速冻库、排酸库、低温包装间。待宰圈、肉牛屠宰加工车间、牛肉分割车间、中央厨房及预制菜生产加工车间、污水处理车间、净水车间、畜产品检测检验中心、办公场所、宿舍楼、制冷机房、配电房、值班室、自备应急电源用房、冷库外重型停车场、冷链物中心围栏、门、厂区道路及硬化。全自动制冷设备机组三台/套（其中包括：车间中央空调，变压器、冷链物流自动化检测和大数据发货系统及自动化安全检测系统、冷藏车 4 台。）及配套附属设施设备。

（2）建设单位信息

建设单位名称：乌审旗毛乌素农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乌审旗农旅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白总

联系电话：0477-7212998

地址：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乌审旗嘎鲁图镇鸿沁路文化创意产业园 A 座

（3）编制单位信息

编制单位名称：内蒙古八思巴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公交五公司东巷盛世名筑 G6 写字楼

（3）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W020181024369122449069.docx>

（4）公示起止时间

公示时间：自公示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公示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

（5）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建设单位提供联系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建设项目公示与信息公开 > 环评报告公示 > 《乌审旗冷链物流配送集散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一次公示

发帖

复制链接

返回

[内蒙古] 《乌审旗冷链物流配送集散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一次公示

绿色超人 发表于 2023-11-21 16:38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 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 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称网络平台), 公开下列信息:

(一) 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 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二)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三)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四)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五) 提交公众意见表和途径。

本项目相关信息如下:

(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乌审旗冷链物流配送集散中心项目

建设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乌审旗苏力德苏木陶利嘎查

建设性质: 新建项目

建设内容: 该项目建设冷藏库、速冻库、排酸库、低温包装间、待宰圈、肉牛屠宰加工车间、牛肉分割车间、中央厨房及预制菜生产加工车间、污水处理车间、净车间、畜产品检测检验中心、办公场所、宿舍楼、制冷机房、配电房、值班室、自备应急电源用房、冷库外重型停车场、冷链物中心围栏、门、厂区道路及硬化、全自动制冷设备机组三台/套(其中包括: 车间中央空调、变压器、冷链物流自动化检测和大数据发货系统及自动化安全检测系统、冷藏车4台。)及配套附属设施设备。

(2) 建设单位信息

建设单位名称: 乌审旗农旅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 白总

联系电话: 0477-7212998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乌审旗准格图镇格沁路文化创意产业园A座

(3) 编制单位信息

编制单位名称: 内蒙古八思巴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公交五公司东泰盛世名筑G6写字楼

(3)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qjk/2018/xqjk/xxgk01/201810/W020181024369122449069.docx>

(4) 公示起止时间

公示时间: 自公示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公示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

(5) 提交公众意见表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建设单位提供联系方式, 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 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回复

点赞

收藏

图 2-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截图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规定，“第十条 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根据《办法》规定，“第十一条 依照本办法第十条规定应当公开的信息，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一）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二）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三）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本征求意见稿在环评报告主要内容基本完成后，2024 年 2 月 27 日，乌审旗毛乌素农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乌审旗农旅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页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时限为 2024 年 2 月 27 日至 2024 年 3 月 12 日，公示有效期为 10 个工作日。在网络公示期，乌审旗毛乌素农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乌审旗农旅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2024 年 3 月 1 日在《鄂尔多斯日报》同步进行了报纸公示，2024 年 2 月 27 日至 2024 年 3 月 12 日在乌审旗政府服务中心同步进行了张贴公示。报告正文的网络链接为：<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40227y7WFC>。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环保部令[2018]第 4 号）要求。公示具体内容见表 3-1。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反对意见。

表 3-1 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

乌审旗冷链物流配送集散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征求意见稿公示

一、项目概况

为了积极响应农业农村部，乌审旗毛乌素农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乌审旗农旅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拟在乌审旗苏力德苏木陶利嘎查投资建设《乌审旗冷链物流配送集散中心项目》（下文简称“本项目”）。项目总投资 18800 万元。项目建成后年生产牛鲜四分体 10584 吨，排酸四分体 23814 吨，冷冻部位肉 6388.2 吨，冷鲜部位肉 6388.2 吨，肥牛产品 1917.3 吨，高档部位肉 212.1 吨，合计总产量 49303.8 吨；年生产羊鲜胴体 420 吨，冷冻部位肉 840 吨，冷鲜部位肉 420 吨，肥羊产品 420 吨，合计总产量 2100 吨；各类预制菜 2100 吨以及牛羊下货皮张等 7861.2 吨。

二、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1)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

项目周边居民、政府官员、学者、专家等可以在相关信息公开后，以电子邮件、信函方式向建设单位咨询。

(2) 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 公众对规划概况、建设意义及作用的认识程度；
- 公众对规划实施造成的环境污染问题的认识和意见；
- 公众提出的减缓社会影响和环境影响措施的建议和要求；
- 非环境保护方面的内容不在本次征求范围内。

(3)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W020181024369122449069.docx>

(4) 公示起止时间

公示时间：自公示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公示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

(5) 评价单位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乌审旗毛乌素农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乌审旗农旅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白经理

联系电话：17804976777

邮箱：1063322122@qq.com

地址：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乌审旗嘎鲁图镇鸿沁路文化创意产业园 A 座

(6) 环评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名称：内蒙古八思巴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尚工

联系电话：0471-3384884

邮箱：nmg848@126.com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公交五公司东巷盛世名筑 G6 写字楼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根据《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要求，乌审旗冷链物流配送集散中心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由建设单位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至 2024 年 3 月 12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页（<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40227y7WFC>）进行了公示。公示截图见图 3-1。

发帖 更新链接 置顶

[内蒙古] (征求意见稿) 乌审旗冷链物流配送集散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绿色超人 发表于 2024-02-27 10:17

一、项目概况

为了积极响应农业农村部和乌审旗农牧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在乌审旗苏力德苏木阿利嘎查投资建设《乌审旗冷链物流配送集散中心项目》(下文简称“本项目”)。项目总投资18800万元。项目建成后年生产牛羊肉四分体10584吨, 蹄髈四分体23814吨, 冷冻部位肉6388.2吨, 冷鲜部位肉6388.2吨, 肥牛产品1917.3吨, 其他部位肉212.1吨, 合计总产量49303.8吨; 年生产羊胴体420吨, 冷冻部位肉840吨, 冷鲜部位肉420吨, 肥羊产品420吨, 合计总产量2100吨; 各类预制菜2100吨以及牛羊下水冻藏等7861.2吨。

二、初步结论

①大气环境影响: 根据预测结果, 新增污染源正常排放下, 各项污染物的短期浓度贡献值均 $\leq 100\%$, 长期浓度贡献值均 $\leq 30\%$, 叠加现状浓度后, 各项污染物的保证率日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或短期质量浓度均可满足环境质量标准要求, 从大气环境影响角度而言: 本项目各污染源的排放强度与排放方式合理, 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项目选址和总图布置是合理和可行的。

②地表水环境影响: 本项目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一起排入自建污水处理站, 废水经处理后回用附近农田, 废水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 旱地作物水质标准, 无论正常生产或事故状态下均无废水直接排入自然地表水体, 因此, 项目运营期废水对周边地表水环境的影响较小。

③地下水环境影响: 根据地下水探测结果可知, 正常状况下和非正常状况下企业产废按照环评提出的防渗要求对厂区各区域进行防渗并定期检查, 按照环评提出的监测计划定期监测, 观察各监测因子浓度变化情况, 及时发现并及时切断污染源, 使对地下水环境的影响降低到最小, 评价范围内无分散式、集中式饮用水源地等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本次产生的废水量少污染度低, 会远远小于本次预测污染带的距离, 因此, 从地下水环境保护的角度而言, 本项目建设可行。

④固废环境影响: 项目针对固体废物产生情况采取了合理的处置、处置措施, 危险废物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等相关规范进行建设和管理, 为减少固体废物在临时贮存、运输中对环境产生的不利影响, 要求在贮存及运输过程中, 严禁跑、冒、滴、漏, 以免造成对水环境和大气环境的影响, 在加强管理和落实好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固体废物安全处置措施的前提下,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⑤噪声环境影响: 在采取相应的措施后, 可保证厂界噪声不会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1类标准要求。

⑥生态环境影响: 根据生态环境影响分析可知, 本项目为肉类屠宰加工项目, 项目建设使原有多样化的生态系统变为单一的工业生态系统, 生态系统多样性降低, 但做好复垦林地、草地的补偿工作, 对所在区域的生态系统类型及多样性的影响可接受。

三、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1)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

项目周边居民、政府官员、学者、专家等可以在相关信息公示后, 以电子邮件、信函方式向建设单位咨询。

(2) 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一公众对规划概况、建设意义及作用的认识程度;

一公众对规划实施造成的环境污染问题的认识和意见;

一公众提出的减缓社会影响和环境影响措施的建议和要求;

一非环境保护方面的内容不在本次征求范围内。

(3)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wfb/xxqk/xxqk01/201810/W020181024369122449069.docx>

(4) 公示起止时间

公示时间: 自公示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公示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

(5) 评价单位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 乌审旗农牧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 白煜莹

联系电话: 17804976777

邮箱: 1063322122@qq.com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乌审旗嘎鲁图镇沁沁路文化创意产业园4楼

(6) 环评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名称: 内蒙古八思巴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 高工

联系电话: 0471-3384884

邮箱: nmq848@126.com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公交五公司东恒世名筑G6写字楼4层

附件1: (征求意见稿) 乌审旗冷链物流配送集散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pdf 16.1 MB, 下载次数 4

图 3-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

3.2.2 报纸

乌审旗冷链物流配送集散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由建设单位分别于2024年2月28日、2024年3月1日在《鄂尔多斯日报》进行两次刊登公示。刊登照片见图3-2、3-3。



图 3-2 征求意见稿第一次报纸公示

注销公告

经公司会议研究决定,申请注销鄂尔多斯市股泰工程机械施工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622MA0MXP6T36,与该公司有债权债务关系的,请速到该公司清理债权债务。
特此公告
鄂尔多斯市股泰工程机械施工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3月1日

注销公告

经公司会议研究决定,申请注销内蒙古旗茗恒业拍卖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602M7Y7PKA135,与该公司有债权债务关系的,请速到该公司清理债权债务。
特此公告
内蒙古旗茗恒业拍卖有限公司
2024年3月1日

遗失声明

▲不慎将鄂尔多斯市博业广告设计有限责任公司的《印刷经营许可证》正本丢失,许可证编号内印证字第15(其)K909,法定代表人王慧,办证日期2023年9月28日,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现声明作废。
▲不慎将内蒙古蒙发商贸有限公司的《印刷经营许可证》副本丢失,许可证编号(内)印证字第15(其)K9026号,法定代表人陆庆贺,办证日期2022年5月31日至2025年12月31日,现声明作废。
▲不慎将鄂尔多斯市王志显(身份证号152701198903190016)在鄂尔多斯市新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购买的奥林匹克B区9号楼地下一层5号房的《商品房买卖合同》一式4份,其中1份)丢失,合同编号2009-8000843,现声明作废。

▲不慎将父亲刘科(身份证号152632198610194215)与母亲李莎(身份证号152701198311200022)的新生儿(刘昕羽)出生医学证明丢失,出生证编号R150171635,出生日期2017年11月28日,出生地鄂尔多斯市中心医院,现声明作废。
▲不慎将内蒙古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图书馆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丢失,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527254611207180,法定代表人刘晋海,有效期自2020年4月09日至2025年04月09日,现声明作废。
▲不慎将伊金霍洛旗蒙源伊人蒙西北菜馆的《开户许可证》丢失,法定代表人张金义,账号8600014251000330,核准号J2058001197001,开户许可证编号1910-01319339,开户日期2018年09月30日,开户银行乌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分行伊金霍洛支行,现声明作废。

乌审旗冷链物流配送集散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一、项目概况
W020181024369122449069.docx

为了积极响应农业农村部、乌审旗旗农旅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拟在乌审旗苏力德苏木陶利嘎查投资建设乌审旗冷链物流配送集散中心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目总投资18800万元。项目建成后年生产牛羊肉四分体10584吨,排酸四分体23814吨,冷冻部位肉6388.2吨,冷鲜部位肉6388.2吨,肥牛产品1917.3吨,高档部位肉212.1吨,合计总产量49303.8吨;年生产牛胴体420吨,冷鲜部位肉840吨,冷鲜部位肉420吨,肥牛产品420吨,合计总产量2100吨;各类预制菜2100吨以及牛羊肉调理等7861.2吨。

二、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1)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
项目周边居民、政府官员、学者、专家等可以在相关信息公开后,以电子邮件、信函方式向建设单位咨询。
(2)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公众对规划概况、建设意义及作用的认识程度;
公众对规划造成的环境影响问题的认识和意见;
公众提出的减缓社会影响和环境影响措施的建议和意见;
非环境保护方面的内容不在本次征求范围内。
(3)公众意见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qgk/2018/xqgk01/201810/>

(4)公示起止时间
公示时间:自公示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公示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
(5)报告正文的网络链接
<https://www.eciacloud.com/gz/detail?Id=4022757WFC>
(6)评价单位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乌审旗农旅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白莎理
联系电话:17864976777
邮箱:1063322122@qq.com
地址: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乌审旗嘎鲁图镇鸿沁路文化创意产业园A座
(7)环评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名称:内蒙古八思巴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高工
联系电话:(0471)-3384884
邮箱:img8488@126.com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公交车公司农巷盛世名筑C6写字楼4层
2024年3月1日



一个礼盒 一棵树
倡导绿色包装 节约生态资源

中宣部宣教局 中国文明网

用辛勤劳动
唱响我们的时代主旋律



在希望的田野上

中宣部宣教局 中国文明网

本报地址: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鄂尔多斯新闻大厦A座 邮编:017000 报纸发行电话:8322507 蒙语热线:4920288 发行投递部电话:4920287 广告经营中心电话:0217103 蒙语热线:4920289 蒙语广告字[2019]001号 零售:每份1.00元 印刷:鄂尔多斯日报印刷中心 地址: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铁西街道办事处

图 3-3 征求意见稿第二次报纸公示

3.2.3 张贴

建设单位于2024年2月27日至2024年3月12日在乌审旗政府服务中心同步进行了张贴公示。张贴照片见图 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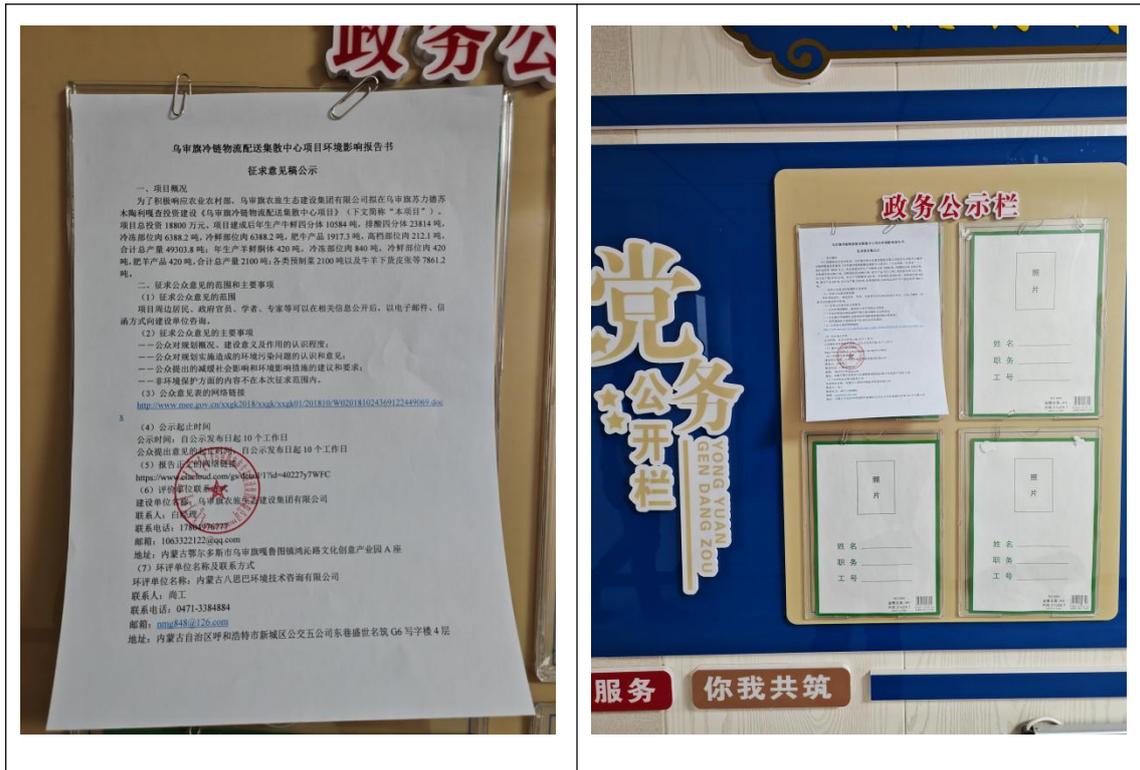


图 3-4 征求意见稿张贴公示

3.3 查阅情况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查阅方式

(1) 电子版全文查阅方式

链接: <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40227y7WFC>

(2) 纸质报告查阅方式: 通过现场查阅纸质报告可至内蒙古八思巴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公交五公司东巷盛世名筑 G6 写字楼 4F103 室)查阅纸质报告书。

2、查阅情况

在公示期间, 建设单位未收到任何来电、来信、来访。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根据《办法》第十四条，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下列方式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一）公众质疑性意见主要集中在环境影响预测结论、环境保护措施或者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的，建设单位应当组织召开公众座谈会或者听证会。座谈会或者听证会应当邀请在环境方面可能受建设项目影响的公众代表参加。

（二）公众质疑性意见主要集中在环境影响评价相关专业技术方法、导则、理论等方面的，建设单位应当组织召开专家论证会。专家论证会应当邀请相关领域专家参加，并邀请在环境方面可能受建设项目影响的公众代表列席。

建设单位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向建设项目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报告，并请求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加强对公众参与的协调指导。县级以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在同级人民政府指导下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本项目首次公示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对乌审旗冷链物流配送集散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方面质疑性意见（上述（一）、（二）），故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5 报批前公开情况

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前，我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通过网络平台对拟报批的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全文公开，同时公开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公开内容不包含国家机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的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环保部令[2018]第 4 号）对报批前公开内容的要求。

本次公示方式为网络平台公示，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进行公开，公开内容包括建设单位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和公众参与说明。公开日期为 2024 年 7 月 30 日。项目网络公示的网址为：

<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3?id=40730N0ih4>

项目公示截图如下：



图 5-1 报批前网络公示截图

6 公众参与结论

通过公众参与，项目区公众均未提出反对意见，可见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总体是支持的。

7 其他

乌审旗冷链物流配送集散中心项目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2024 年 3 月 1 日在《鄂尔多斯日报》进行了 2 次报纸公示，2 份报纸存档备查。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乌审旗冷链物流配送集散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乌审旗冷链物流配送集散中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乌审旗毛乌素农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乌审旗毛乌素农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4年7月30日

